

证券代码：301360

证券简称：荣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3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现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林立国、胡文、林淑钰、刘俊英（以下合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宁德中能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中能”）60.00%股权。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会导致荣旗科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自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公司积极推进本次交易事项所涉及的各项工
作，并与交易对方就具体交易方案等事项进行反复协商、论证及完善。

2023年8月4日，公司与宁德中能及其股东签署了《收购意向协议》，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宁德中能60%股权。

2023年8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年9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交易相关议案。同日，交易各方签署了《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与林立国等4名自然人关于宁德中能电子有限公司之收购协议》。

2023年9月8日，公司披露了《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此后，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2023年11月8日和2023年12月8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2023-041和2023-042）。

三、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自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积极组织交易双方以及中介机构稳步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交易各方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进行了多次论证和协商，但未能就交易的最终方案达成一致，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充分审慎研究及与相关交易对方友好协商，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决策程序

2024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无异议的审核意见，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等相关方签署的本次重组相关协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及相关议案须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鉴于上述先决条件尚未满足，交易相关方决定终止本次交易，交易各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和战略发展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承诺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少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